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及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晖,行长王涛,财务部门负责人吴聪敏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

1.3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但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

1.4 本公司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都银行	601838

董事会秘书	罗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证券事务代表	谢艳丽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联系电话	86-28-86160295
传真	86-28-86160009
电子信箱	ir@bocd.com.cn

2.2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9,994,713	8,540,990	17.02%	6,814,180
营业利润	5,135,716	3,768,413	36.28%	3,062,557
利润总额	5,133,077	3,755,319	36.69%	3,048,774
净利润	4,457,481	3,390,573	31.47%	2,754,9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7,344	3,389,213	31.52%	2,753,0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34,662	3,377,887	31.29%	2,757,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8,367	21,396,292	-68.23%	18,420,311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93,917,654	768,346,337	16.34%	652,433,67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57,001,049	389,626,217	17.29%	284,066,782
贷款损失准备	17,960,322	15,335,130	17.12%	11,348,624
总负债	839,296,879	716,324,194	17.17%	606,318,849
吸收存款	642,339,442	544,142,238	18.05%	444,987,7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537,766	51,939,271	5.00%	46,032,61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48,539,068	45,940,573	5.66%	40,033,91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44	12.72	5.66%	11.08

注:贷款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	0.94	30.85%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0.94	23.40%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	0.94	30.85%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9%	8.18%	上升 1.11 个百分点	7.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4%	8.16%	上升 1.08 个百分点	7.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8	5.92	-68.24%	5.10

注: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2.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三)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资产利润率(年化)	1.07%	0.98%	0.94%
成本收入比	22.04%	20.83%	22.56%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0.83%	0.98%	1.37%
拨备覆盖率	474.44%	402.88%	293.43%
贷款拨备率	3.94%	3.95%	4.01%

注:1.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3.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5.贷款拨备率=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其中:活期公司存款	239,214,691	190,689,419	168,001,964
活期个人存款	47,389,135	46,252,063	41,965,960
定期公司存款	129,536,492	123,799,873	96,782,428
定期个人存款	203,495,845	163,739,898	123,851,507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44,407	427,327	374,446
保证金存款	11,094,979	9,229,692	6,359,773
财政性存款	172,680	79,779	222,848
小计	631,048,229	534,218,051	437,558,926
应计利息	11,291,213	9,924,187	7,428,777
吸收存款总额	642,339,442	544,142,238	444,987,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351,959,343	290,325,075	202,373,44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3,788,408	98,211,860	80,720,087
小计	455,747,751	388,536,935	283,093,532
应计利息	1,253,298	1,089,282	973,25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57,001,049	389,626,217	284,066,782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	48,975,510	48,498,012	46,403,585	45,899,752	40,443,852	39,994,226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86,078	824,374	192,193	736,267	21,482	542,4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8,789,432	47,673,638	46,211,392	45,163,485	40,422,370	39,451,754
其他一级资本	6,056,890	5,998,698	6,060,433	5,998,698	6,053,356	5,998,698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一级资本净额	54,846,322	53,672,336	52,271,825	51,162,183	46,475,726	45,450,452
二级资本	17,632,161	17,426,802	16,758,606	16,531,924	15,627,652	15,423,475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资本净额	72,478,483	71,099,138	69,030,431	67,694,107	62,103,378	60,873,927
风险加权资产	599,540,912	590,787,103	531,011,937	521,104,803	436,526,073	427,754,424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68,277,873	561,070,964	496,946,042	488,585,808	406,485,235	398,801,44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707,634	1,707,634	4,510,490	4,510,490	4,896,759	4,896,75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9,555,405	28,008,505	29,555,405	28,008,505	25,144,079	24,056,22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14%	8.07%	8.70%	8.67%	9.26%	9.22%
一级资本充足率	9.15%	9.08%	9.84%	9.82%	10.65%	10.63%
资本充足率	12.09%	12.03%	13.00%	12.99%	14.23%	14.23%

注:1.按照 2012 年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的相关规定,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资本构成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监管资本"栏目。

2.按照《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资本并表范围包括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六)杠杆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54,846,322	52,271,825	46,475,72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928,744,271	798,621,514	674,529,767
杠杆率	5.91%	6.55%	6.89%

注:杠杆率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监管资本"栏目。

(七)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17,115,032	67,885,935	70,777,083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61,003,378	27,729,526	28,315,307
流动性覆盖率	191.98%	244.81%	249.96%

(八)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531,763,074	503,011,293	462,098,208
所需的稳定资金	469,533,768	473,171,156	438,752,803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3.25%	106.31%	105.32%

(九)近三年其他监管指标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贷比	73.79%	74.76%	66.66%
流动性比例	64.19%	67.68%	64.60%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58%	0.52%	0.3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15.36%	8.35%	34.76%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18.85%	21.85%	80.5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18.42%	36.41%	34.21%

注:1.以上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2.按照《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监管并表范围包括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3.正常、关注、次级、可疑贷款迁徙率为母公司口径数据,根据银保监发〔2022〕2 号《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修订银行业非现场监管基础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的通知》的规定计算得出,计算公式较以往年度有所调整,并追溯调整 2021 年末、2020 年末数据。

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32,502	30,53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34	1,72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43	-805
久悬未取款	91	1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387	-12,30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7,397	19,1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32	7,93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83	-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82	11,326

2.4 普通股股东情况

2.4.1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1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2.4.2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722,450,100	19.999995%	0	-	-	国有法人
Hong Leong Bank Berhad	无	650,000,000	17.994318%	0	-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224,888	256,451,441	7.099491%	0	-	-	其他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209,510,579	5.800000%	0	-	-	国有法人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无	134,354,000	3.719398%	0	-	-	国有法人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898,600	100,475,100	2.781509%	0	冻结	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	79,740,000	2.207488%	0	-	-	国有法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4,986,800	59,257,000	1.640445%	0	-	-	国有法人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860,000	51,640,000	1.429579%	0	-	-	国有法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33,999,920	0.941239%	0	-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2,4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722,450,100
Hong Leong Bank Berhad	6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6,451,441	人民币普通股	256,451,441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510,579	人民币普通股	209,510,579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4,3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354,000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47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75,100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9,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740,000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59,2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57,00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64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999,920	人民币普通股	33,999,92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系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的企业。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系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余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根据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6 日发布的公告,其决定使用现持有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838)股票(总市值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开展转融券出借业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东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天风证券参与转融券出借业务,出借公司股份 260,000 股;该部分股份出借期间不登记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4.3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叶键	238,560	51,120	2023/1/31	2,24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7,040	2024/1/31		
			170,400	2026/1/31		
2	曾建生	229,670	49,215	2023/1/31	49,21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6,405	2024/1/31		
			164,050	2026/1/31		
3	韩月	207,130	44,385	2023/1/31	44,38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4,795	2024/1/31		
			147,950	2026/1/31		
4	兰福龙	197,820	42,390	2023/1/31	42,39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4,130	2024/1/31		
			141,300	2026/1/31		
5	陆祖蓉	184,590	39,555	2023/1/31	39,55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3,185	2024/1/31		
			131,850	2026/1/31		
6	於维忠	179,200	38,400	2023/1/31	38,40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2,800	2024/1/31		
			128,000	2026/1/31		
7	艾平	143,500	30,750	2023/1/31	30,75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0,250	2024/1/31		
			102,500	2026/1/31		
8	张忠秀	110,530	23,685	2023/1/31	23,68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7,895	2024/1/31		
			78,950	2026/1/31		
9	徐亚文	110,110	23,595	2023/1/31	23,59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7,865	2024/1/31		
			78,650	2026/1/31		
10	周亚西	108,500	23,250	2023/1/31	23,25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成都银行股份。
			7,750	2024/1/31		
			77,500	2026/1/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表中"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为该股东所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在报告期内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的股份数;

2.表中"可上市交易时间"若该日期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2.5 优先股股东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资委,控股股东为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2.7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2.7.1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启动、3 月 9 日完成 8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79.92 亿元。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发行的 8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可转债简称为"成银转债",债券代码为"113055"。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转债代码	转债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转股起止日
113055	成银转债	2022-3-3	2028-3-2	100 元/张	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70%;第四年 1.20%;第五年 1.70%;第六年 2.00%。	8,000 万张(800 万手)	2022-4-6	2022-9-9 至 2028-3-2

2.7.2 可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成银转债	
报告期末持有人人数	60,457	
本次可转债的担保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报告期末前十名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99,505,000.00	19.99
Hong Leong Bank Berhad	1,439,100,000.00	17.99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719,660,000.00	9.0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488,127,000.00	6.10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3,857,000.00	5.8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	339,429,000.00	4.24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7,460,000.00	3.7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015,000.00	2.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195,000.00	2.0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776,000.00	1.86

三、重要事项

因经营发展需要,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总部新办公大楼意向购置方案暨与关联方成都交子金融公园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拟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与关联方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项目合作框架协议,购买由其新建的位于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地块房产,用途为本公司总部办公自用。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房产意向方案的公告》。本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及时披露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经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和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含 7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具体发行方案以监管机构审批为准。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本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及时披露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11 号)。根据该批复,本公司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已获核准。本公司将根据该批复在换领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后,对外开展基金托管业务。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批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公告》。

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立足新发展合阶,保持战略发展定力,推动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多项经营指标再创佳绩。

(一)规模快速增长,业务结构稳健。报告期末,总资产达到 8,939.1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55.71 亿元,增幅 16.34%;存款总额 6,423.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81.97 亿元,增幅 18.05%;贷款总额 4,570.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73.75 亿元,增幅 17.29%。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76.53%,业务结构保持稳健。

(二)盈利水平提升,经营效率向好。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9.95 亿元,同比增长 14.54 亿元,增幅 17.0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7 亿元,同比增长 10.68 亿元,增幅 31.52%;基本每股收益 1.23 元,同比增长 0.2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9%,同比上升 1.11 个百分点。

(三)资产质量优化,流动性充裕。报告期末,全行不良贷款率 0.83%,较上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74.44%,较上年末增长 71.56 个百分点,流动性比例 64.19%,流动性持续充裕。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晖

2022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2-037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本公司总部 5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2 名,王晖、王涛等 2 名董事现场出席,何维忠、郭令海、乔丽媛、董晖、游祖刚、甘犁、邵赤平、宋朝学、樊斌、陈存泰等 10 名董事通过电话连线方式参加会议。7 名监事以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晖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一)《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及杠杆率信息披露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市普惠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董晖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董晖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王晖先生、乔丽媛女士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王晖先生、乔丽媛女士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金控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王晖先生、乔丽媛女士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第七届董事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成员调整为王晖、何维忠、王涛、游祖刚、陈存泰。

此外,会议还通报了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 2021 年监管意见及我行相关落实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2-038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总部 5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7 名,孙波、张蓬、赵颖等 3 名监事现场出席,韩雪松、刘守民、韩子荣、龙文彬等 4 名监事通过电话连线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孙波监事长主持,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会议还听取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财务分析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合规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洗钱风险管理的报告》,通报了《关于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88009　　公司简称:中国通号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请查阅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科创板	中国通号	688009	无
H 股	香港联交所主板	中国通号	03969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李连清
电话	010-50809286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 1 号院中国通号大厦 A 座 19 层
电子信箱	ir@crsc.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2,721,899,243.89	108,942,588,838.30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728,359,048.95	43,554,652,753.64	0.4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383,362,437.75	17,864,747,289.30	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4,084,073.92	1,840,504,747.38	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1,314,263.17	1,771,582,249.39	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172,765.94	-425,939,991.4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5	4.24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12.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1	4.24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3,9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注 1	国有法人	62.37	6,604,426,424	6,604,426,424	6,604,426,424	无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2	境外法人	18.58	1,967,737,950			未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95,126,515			未知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76,832,205			未知	—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63,507,192			未知	—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34,188,000			未知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33,043,035			未知	—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2	23,677,500			未知	—
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2	23,677,500			未知	—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2	23,677,50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除持有公司 6,604,426,424 股 A 股外,还持有公司 34,302,000 股 H 股。

注 2: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注 3:除注 1,注 2 提示信息外,上表股东所持股份均为公司 A 股。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中国通号 MTN001	102103265.IB	2021 年 12 月 15 日	3+N(3)年期,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2,800,000,000.00	3.32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9.45	58.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1.24	161.4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2-035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8 月 2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一号院中国通号大厦 A 座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3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099,907,805
其中: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662,770,577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37,137,2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044657
其中: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916756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12790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志亮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李连清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及有关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张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7,099,699,357	99.99706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张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58,135,705	99.642727	—	—	—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方伟 王晓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2-033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通号"、"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的规定,编制了 2022 年上半年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35 号)的批准,中国通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00 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53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54,342,373.23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 61172338_A01 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含理财收益)共计人民币 66,503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4,181 万元,其中先进及智能技术研发项目使用人民币 171,197 万元,信息化建设项目使用人民币 4,98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人民币 298,000 万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57,757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10,380,990,566.04
减:先进及智能技术研发项目投入	1,711,968,668.54
减:信息化建设项目投入	49,837,147.00
减:补充流动资金投入	2,980,000,000.00
减:部分发行费用	26,648,192.81
减:购买理财产品	2,700,000,000.00
减:手续费	453.72
加:收到银行利息(含理财收益)	665,031,452.90
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	3,577,567,556.8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中国通号于 2019 年制定《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办法对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和监督作了详细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本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泽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2022 年 6 月 30 日账户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10235000000194262	活期	1,888,424,168.6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泽支行	321380100100110492	活期	1,323,698,897.0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35360188000100134	活期	LINK Excel.Sheet.12 "E:\\BaiduNetdiskWorkspace\\工作\\日常工作\\A 股募集资金明细\\A 股 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表 2022-6-30.xlsx" "余额!R22C9" \t \a * MERGEFORMAT 321,972,207.5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55106660688008	活期	27,777,128.0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10235000000194251	活期	15,695,155.65
合计	/	/	3,577,567,556.8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及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度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2019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将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先进及智能技术研发项目、先进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中国通号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批准投资金额	实际投入	期限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利息	备注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5,000	245,000	2019.9-2019.12	-	2,331	已归还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大额存单	245,000	245,000	2019.12-2020.8	-	6,901	已归还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25,000	25,000	2019.8-2020.8	-	950	已归还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大额存单	25,000	25,000	2020.9-可随时解付	25,000	1,712	到期后归还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大额存单	170,000	170,000	2020.9-可随时解付	170,000	11,418	到期后归还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大额存单	75,000	75,000	2020.9-可随时解付	75,000	5,038	到期后归还
合计		/	/	/	/	270,000	28,35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上半年无此类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				1,035,4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1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先进及智能技术研发项目	否	460,000	—	460,000	30,493	171,197	-288,803	37.22%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否	250,000	—	250,000	—	—	-25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0,000	—	30,000	1,170	4,984	-25,016	16.61%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5,434	—	295,434	—	298,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35,434	—	1,035,434	31,663	474,181	-563,81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先进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号(长沙)轨道交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实施,建设内容包括研发中心、检测实验中心、联合厂房、办公楼等;产品将主要包括高压变电柜及相关产品、有轨电车、CTCS-3 列控系统、智慧城市成套产品、接触线、承力索产品等。截至目前,先进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实施进度滞后,主要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该项目实施条件较之前发生变化,但该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负责实施该项目的所属企业已经上报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正在对其进行评审。公司将持续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大额存单余额 27 亿元,共获得现金管理利息 28,350 万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先进及智能技术研发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资金 171,197 万元。其中先进轨道交通控制系统及关键技术研究投入人民币 124,533 万元,轨道交通智能综合运维系统及技术研究投入人民币 13,412 万元,智慧城市及行业通信信息系统研究投入人民币 26,042 万元,适用于轨道交通的芯片技术研究投入人民币 1,117 万元,轨道交通智能建造技术研究投入人民币 6,093 万元。

注 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人民币 2,98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初始承诺投资总额人民币 2,954,342,373.23 元及对应专项银行账户中产生的活期利息人民币 25,657,626.77 元。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2-034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宁主持,会议应到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监事会认为:2022 年上半年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